

#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2〕36号

---

##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 《2022—2024年上海市推进林业健康发展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》的通知

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、市绿化市容局：

沪发改地区〔2022〕11号文收悉。经市政府研究，同意你们制订的《2022—2024年上海市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》，请自行印发并会同各有关部门、单位和区政府认真落实。

2022年9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浦东新区政府、宝山区政府、闵行区政府、嘉定区政府、金山区政府、松江区政府、青浦区政府、奉贤区政府、崇明区政府、临港新片区管委会、地产集团、城投集团、农投集团、上实集团、光明食品集团。

---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10月8日印发

---